

中共南京医科大学委员会文件

南医大组〔2018〕84号



关于推进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 培育工程的实施意见

各党委、党总支、党工委、直属党支部，党委部门、工会、团委：

为打造高素质的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队伍，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等精神和《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关于在全省高校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的意见》等文件要求，结合省委巡视整改意见和学校党建工作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目标任务

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党建带头人、学科专业带头人）培育工程，就是在以专任教师党员为主的党支部，通过建立健全教师党支部书记选拔任用、培养教育、作用发挥、管理监督、激励保障等机制，把符合条件的学科专业带头人培养选拔为教师党支部书记，把有条件的教师党支部书记培养成学科专业

带头人，全面提高教师党支部书记队伍整体素质，更好发挥教师党支部组织教育管理党员和宣传引导凝聚师生的主体作用，实现学校党建工作与教学科研双促进双提高。

二、具体做法

1. 坚持选任标准。结合学校机构改革和科级干部调整，部分教师党支部在进行组织机构调整和换届改选中，注重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新任书记应为优秀教师党员，为所在单位学科专业带头人或学系科室负责人，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教学科研能力突出，业务工作先进，热心从事党建工作，具备政治素质高、师生威信高、党务工作能力强、教学科研能力强的标准。如暂时没有符合“双带头人”条件的教师党支部，书记人选可由上一级党组织委派。对一些符合党建带头人要求，但不具备学科专业带头人培育条件的教师党支部书记，可根据实际情况安排使用。党支部规模较大、教学科研任务较为繁重的教师党支部，学科专业带头人担任党支部书记的，可配备一名副书记协助开展工作。教师党支部书记任期内保持相对稳定。

2. 加强培养教育。学校党委指导二级学院党组织加强教师党支部书记后备队伍建设与管理，学院党组织建立“双带头人”后备人才信息库，明确培养规划，实行滚动管理。加强对海外引进人才和青年教师的思想教育引导，重视把优秀海外留学归国人员吸收入党，把党员教师培养成教学科研骨干，把热爱党务工作、教学科研能力突出的青年教师党员选配为党支部副书记或党支部

委员，在协助书记的工作中锻炼成长。丰富教育培训内容，加大培养锻炼力度，学校党委有计划的选送教师党支部书记参加全省党支部书记示范培训班，组织安排其参加校内党支部书记集中培训，优先选派参加各类地方挂职锻炼；学院党组织通过多种形式给予压担子、交任务，校院齐抓共管，运用理论辅导报告、工作经验交流、实务情境模拟和新老传帮带等多种形式，共同提升教师党支部书记的思想境界、党性修养、服务意识、党务工作能力和教学科研水平，实现教师党支部书记党务工作与教学科研业务的联动式培养、同向式提高。

3. 凸显思想引领和业务引领。发挥教师党支部书记在党支部建设、立德树人、凝聚优秀人才、推动学校高水平建设等方面的示范带动作用。引导教师党支部书记找准党建工作与教学科研的结合点，做到党建工作与教学科研同规划同落实。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学术威望和影响力，团结带动一批教学科研能力突出的业务骨干和拔尖创新人才，增强支部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党支部书记应带头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强化思想政治建设，加强意识形态领域工作，把师德师风建设融入教学科研等中心工作，在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上为教师党员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推进党支部标准化建设，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组织生活制度，创新支部生活内容和形式，引导支部全体教师党员亮出党员身份，立好先进标尺，树立先锋形象。

4. 强化管理考核。学院党组织完善教师党支部书记信息库，

建立履职情况台账，实行动态管理，建立包括教师党支部书记在内的全体支部书记每年定期向所在学院党组织工作述职和考评制度，将党建工作和教学科研工作同步纳入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双目标管理”考核。认真落实执行《南京医科大学干部理论学习考核暂行办法》中有关对党支部书记参加理论学习的考核要求。对工作实绩突出、发挥“双带头”作用明显的教师党支部书记给予表彰奖励，对不能履职尽责发挥作用、工作表现一般、党员群众评价不高的支部书记给予批评教育，视情况及时调整更换。

5. 提供激励保障。关心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工作和成长，学校党委和学院党组织做到在政治上给待遇、工作上给平台、发展上给空间、经费上给支持、作用发挥上给氛围，切实增强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岗位吸引力和工作成就感。学校党委在已有评比优秀党务工作者的基础上，选树表彰一批优秀教师党支部书记典型，推广富有成效的支部工作方法。推荐符合条件的教师党支部书记加入学院教代会执委会、教授委员会等组织，通过列席学院党组织会议、党政联席会议、学术组织会议等，发挥其在参与决策学院重大事务方面的积极作用。把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履职情况和工作实绩作为职称评聘、职级晋升、表彰奖励、进修研修等重要参考内容。教师党支部书记任职经历作为学校选拔党政干部的重要参考条件。建立党建阵地、经费等专项保障制度，保证教师党支部书记、副书记、委员的工作待遇，如计算工作量、纳入绩效考核、发放岗位津贴等，教师党支部书记享受职务职级“双线”晋升政策，享受不低于同级别行政负责人的津贴补贴待遇。

三、组织实施

学校党委将落实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实施情况列入学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和年度党政工作要点,认真谋划,责任分解至学院党组织和党支部。将落实“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列入党建工作联席会议定期专题研究和部署落实,列入学院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年度述职评议考核内容,适时组织教师党支部书记建设工作经验交流。党委组织部门具体负责统筹协调与督查指导,指导学院党组织每年对教师党支部建设情况和落实“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情况进行定期摸底调研,确保教师党支部书记中“双带头人”比例逐年提升,2020年底前基本实现全覆盖。学院党组织书记是直接责任人,要加强与学科专业带头人的联系、教育和培养,定期检查指导教师党支部工作情况,及时解决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实施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

中共南京医科大学委员会

2018年 月

南京医科大学党委办公室

2018年10月12日印发